南国团〔2017〕41号

**关于选拔优秀作品参加“厉害了我的国”主题视频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总支）：

为积极展现党的魅力风采，以优良风貌迎接党的十九大的顺利召开，根据全国学联《关于组织开展“厉害了我的国”主题视频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学校将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厉害了我的国”主题视频征集展播活动，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作品征集：即日-9月12日16:00前

作品审核：9月13日

**二、推荐名额：**各学院每类作品不得超过五份

**三、活动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四、工作流程：**

（一）各学院团委（总支）在本学院内广泛宣传，积极动员，征集作品，按照附件里的作品要求向学校团委报送作品；

（二）校团委将根据各学院推荐的候选作品进行审核；

（三）校级审核通过后，校团委将按照团省委要求，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广东省的征集展播评选。

**五、材料上报：**

材料上报以学院团委（总支）为单位，视频命名格式为“XX学院+作者姓名+视频类别”。各学院团委（总支）将视频分类别整理后压缩成一个文件，[以“XX学院+“厉害了我的国”主题视频征集”为名将文件于9月12日16:00前发送至](mailto:并发送电子版至校团委公共邮箱gwngt@163.com)1530263113@qq.com处。

工作联系人：刘淳媛

联系电话：22245535

附件：《关于组织开展“厉害了我的国”主题视频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委员会

2017年9月7日

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委员会秘书部 2017年9月7日印发

附件

关于组织开展“厉害了我的国”主题视频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省级团委学校部、各高校团委：

为展现党的十八大以来经济社会发展成就，为迎接党的十九大，庆祝建国68周年，经团中央书记处批准，共青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联秘书处、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联合开展“厉害了我的国”主题视频征集展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厉害了我的国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中央学校部

全国学联秘书处

CCTV财经频道

承办单位：全国学联办公室

全国学校共青团新媒体运营中心

三、活动时间

作品征集：即日起至2017年9月20日

视频展播：2017年8月25日至2017年10月1日

四、征集对象

全国在校大中专学生（含硕士、博士研究生及职业院校学生）、海外留学生及毕业不超过五年的校友群体（包括个人或集体）。

五、作品要求

1. 主题特色鲜明，内容积极向上，从青年视角下记录身边的发展变化，讲述大学生眼中的中国故事，力争实现“大主题与小切口”、“大时代与小故事”、“高大上与接地气”的有机结合，呈现“大美中国、大爱中国”的视觉总基调，展示学生青年的获得感、自豪感。

2. 作品拍摄器材、手法、格式不限；照片、视频、拍摄线索花絮均可；时长3分钟以内。

3. 作品须为自主原创，严禁抄袭其他作品。

六、内容设定

（1）“厉害了我的国·三下乡日记”

以在全国高校广泛开展的“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简称“三下乡”）为主题，广泛征集以青年学生在社会实践中的所见所闻所思为内容的原创视频作品，同时呈现各行各业基层劳动者与社会大众的工作生活状态，侧面展现近五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

（2）“厉害了我的同学”

展现当代大学生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热爱生活的精神风貌；展现当代大学生热爱祖国、报效国家的理想信念与责任担当；展现当代大学生的优秀品质与道德情操；展现当代大学生乐于奉献、服务社会的公益精神；展现当代大学生大胆创新、勇于创业的进取精神与优秀成果。

（3）“厉害了我的大学”

以学生的视角，通过镜头展现大学校园优美的环境与深厚的人文魅力，展示大学校园建设新风貌；展现我国高等教育发展丰硕成果；抒发大学生和广大青年知识分子对母校的深厚感情。

七、奖项设置

组织方邀请相关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评审出优秀视频作品，进行集中展映，并由央视财经频道、团中央学校部和全国学联秘书处共同向创作者授予相关荣誉及奖励，并根据学校报送参赛作品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若干。

八、补充说明

1.展映方式：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多档主要栏目：《第一时间》、《财经新闻联播》、《整点财经》等；央视网活动官方网站；团中央学校部微信、微博平台及全国主要高校微信、微博；新浪微博重点热门话题#厉害了我的国#。

2.提交作品可以省级团委学校部或高校为单位，并于9月13日下午5点前发送至邮箱xxbxmtyyzx@163.com。邮件标题格式：“单位名称+厉害了我的国视频征集”。

3.大学生可自行注册并上传视频到官方征集平台（<http://jingji.cctv.com/special/lhl/>）。

4.主办方有权对征集作品进行使用，或进行部分修改后使用（包括但不仅限于电视、网络媒体宣传等），参赛作者具有署名权。报送作品如发生著作权问题，由报送单位负责。

全国学联办公室

联系人：王巍贺

联系电话：010-85212282

全国学校共青团新媒体运营中心

联系人：于翔

联系电话：010-63132637

CCTV财经频道

联系人：郁云

联系电话：010-85063994